

“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示范性展演 (陕西·西安)活动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方：西安歌舞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示范性展演(陕西·西安)活动(项目编号：ZZZC2026-058)由中招(陕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西安歌舞剧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就甲方举办“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示范性展演(陕西·西安)活动采购项目聘请乙方负责提供相关服务，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示范性展演(陕西·西安)活动

活动时间：2026年10月15日-18日

(二)项目背景：

本次活动坚持以文化惠民为导向，充分发挥全国群星奖示范引领作用，组织优秀文艺作品深入基层开展巡演，集中展示第二十届群星奖群众文艺创作优秀成果。推动优质公共文化资源直达基层一线，不断丰富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充分激发群众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共享新时代文化发展成果。

(三)具体事项：

1. “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示范性展演(陕西·西安)主场活动

演出时间：2026年10月16日 19:30—21:10

演出地点：西安开元大剧院



参加人员：拟邀请文化和旅游部、省政府、市政府领导，以及相关省市文化和旅游厅（局）代表，相关文化单位代表，群众文化领域专家学者等嘉宾出席活动并观看演出。

活动内容：播放活动宣传片，观看文艺演出。

2. “大地情深”全国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巡演活动（2场）

时间：10月17日（星期六）

地点：兴庆宫公园景区 11:00-12:00

永兴坊文化街区 11:00-12:00

内容：组织全国群星奖获奖作品和本土优秀文艺作品走进景区街区，以景区街区为开放式艺术剧场，以文艺轻骑兵惠民演出形式兵分两路搭建高水平群众文艺展示平台，带动全省各地常态化开展接地气、有生气、聚人气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充分展现群众文艺扎根大地、服务百姓的深厚情怀。

3. 优秀群众文艺作品创作培训

时间：10月下旬（暂定）

地点：陕西省文化馆曲江馆区

内容：邀请国内知名文艺创作专家，讲授当前群众文艺创作的现状、群众文艺作品创作技巧等内容，结合优秀作品现场赏析，进行专题辅导、主题培训，提升群众文艺创作的能力和水平。

4. 优秀群众文艺进街区活动

时间：10月下旬（暂定）

地点：易俗文化街区等

内容：为践行文化惠民宗旨，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文旅志愿者小分队通过舞蹈、独唱、相声、杂技、魔术、变脸等丰富多彩的节目，推动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为繁荣公共文化服务、助力文化强市建设注入持续动能。

其他要求

活动方案策划及活动筹备；活动项目执行的统筹，活动现场的组织与实施；活动物料采购；活动的现场布置，主持、以及活动现场工

作等事宜;活动节目策划、编排、演出、视频拍摄、视频剪辑、录制及后期制作事宜;活动的媒体邀请、媒体平台宣传推广事宜;LED屏搭建、舞台灯光搭建、音响设备、音乐、视频制作、舞台舞美设计制作、节目表演、现场人员配备、氛围营造、交通费用、综合保障等工作。

第二条：项目要求

(一)乙方策划方案应符合甲方要求,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

(二)乙方采购的物料、节目清单应经过甲方确认,甲方提出建议的,乙方应根据甲方意见进行更改。

(三)乙方需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舞台设备、物料进场安装使用。

(四)乙方制作的宣传视频、录制剪辑的视频亦应符合甲方的规格要求,经甲方验收后视为合格。

(五)宣传推广: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按时完成相关宣传推广工作,并取得良好效果。

宣传重点

重点做好主场活动、全国优秀群众艺术作品示范性巡演、艺术创作培训等重要活动的宣传报道。利用群众性的广泛影响力,制造热点话题,通过全媒体发声、全平台互动以及全方位内容策划,不断扩大此次活动的影响力。全面利用群众自媒体传播渠道优势,直击目标受众,实现精准传播及落地下沉传播。同时,严把意识形态关口,确保内容积极,导向正确。

宣传渠道

1. 传统媒体:陕属中心,辐射全国,承载重点新闻释放,以陕西为核心,覆盖全国主流媒体。

2. 新媒体矩阵:搭建起“信息发布、网友互动”等复合式功能于

一体的立体式信息平台，在国家公共文化云、陕西公共文化云、微信视频号等平台对开展的重点活动进行常态化直播。

3. 宣传氛围：结合各类公共场所运用电子显示屏、广告牌等宣传载体，营造此次活动浓厚文化氛围。

宣传计划

1. 筹备阶段：视觉执行手册制定，应用于活动各种宣传物料，并审定各组视觉应用的规范性；宣传片拍摄制作；初步完成邀约媒体记者的采访计划。

2. 预热阶段：完成重点媒体的对接；完成和省市其他主流媒体及重点网站对接；完成户内外宣传物料投放启动工作；在惠民票务平台逐步渗透；利用活动短视频营造宣传氛围。

3. 举办阶段：做好主场活动、专场演出等活动的媒体组织及宣传工作。新闻通稿丰富化多样化，影像素材共享化，媒体组织有序化。报道效果全面开花，重点突出。采访嘉宾、演出团队、文艺工作者代表及观众，加强意识形态，引导正面舆论；做好媒体报道统计工作。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本合同总价款（含税）共计人民币 1,546,5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肆万陆仟伍佰元整）（项目明细单见附件）。前述合同总价款已包含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所发生的全部费用，除上述费用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收款账号：

户 名：西安歌舞剧院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3700021609201138437

开户行：工行西安小寨支行

付款时间：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约 40%，人民币：618,600.00 元（大写：陆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作为预付款。甲方确认合同项目全部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项目审计，乙方按照审计金额向甲方开具合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内，按照项目审计金额向乙方据实支付项目剩余合同款项。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策划方案进行审查，并提出相应修改意见；
2.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及标准，在不影响乙方工作的前提下检查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做出补充或修正；
3. 甲方应依据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 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如需变更项目计划，应提前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由于变更所产生的额外费用或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并同意乙方将执行周期予以合理顺延；
5. 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标准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并在服务结束后 7 日内提供书面服务报告；
2. 乙方应负责完成活动实施有关的申请、审批等程序（若有）；
3. 乙方有权在尊重甲方需求的前提下，从艺术角度对活动策划、组织进行加工、创作，但须合法合规并符合公序良俗；
4. 乙方应保障策划内容、现场活动、演出内容和过程的合法顺利进行，并采取必要措施保障活动参与人员和第三方的人身、财产安全、

知识产权等安全，若由于乙方管理或保障不力造成任何人身及财产损失或其他权益受损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合同费用；

6. 乙方应确保本次活动安全、顺利完成；

7. 如因不可抗力，如恶劣气候或灾害、国家行为等导致服务内容不能如期完成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第五条：保密

（一）本合同所称保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 甲方提供的资料；

2. 乙方为完成服务事项所涉及到的宣传品、图文资料、录制视频；

3. 乙方签订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接触到的政府工作信息、商业秘密或其他技术、经营数据、客户信息等。

（二）乙方对保密事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信息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乙方有义务对保密事项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乙方可仅为本合同目的向其内部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事项，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合同义务，若发生延迟，或乙方的服务不符合约定或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但甲方书面同意延迟或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如甲方未能在本合同约定时间内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甲方须向乙方承担迟延支付费用的0.5%作为违约金，并将服务周期予以相应顺延。

（三）本次活动因乙方原因导致侵害甲方或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由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四）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泄露本合同约定的任何秘密信息的，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 乙方保证向甲方开具发票的真实性、合法性，若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存在真实性、合法性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七条：知识产权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相关作品著作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第八条：免责声明

出现下列情况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乙方可豁免违约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包括瘟疫、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政府禁令以及双方均不可预见、不能控制的事情或情况）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的；甲方过错导致自身及他方损失的。

第九条：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备案两份。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签章页)

甲方名称 (盖章) 西安市文化和旅

地址: 西安帝凤城八路209号

代表人 (签字): 

电话: 67098107

日期: 2026年10月13日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凤城八
路中段支行

帐号: 3700020529089236106

乙方名称 (盖章) 西安歌舞剧院有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土门路222号曲
江演艺大厦

代表人 (签字): 

电话: 13700290079

日期: 2026年10月13日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小寨支行

账 号: 3700021609201138437

附件：

明细单

单位：万元

序号	分类	项目	内容	金额	备注
1	演出费用	开元大剧院	场地租赁费	0	开元大剧院装台、彩排、演出、超时费
2			票纸制作打印	0.13	票纸打印制作
3			编创费	5	导演组、舞监、主持人、主持词撰稿费用等
4			背景视频数字内容制作	6	主场活动背景、各篇章背景、节目背景视频等
5			物料制作、氛围营造	3	外围及场地主题氛围营造物料、路标、道旗、美陈等
6			本地节目排练及演出费用	7.8	各篇章节目排练演出费、服装、造型费用
7			本地节目排练及演出人员误工费	0.73	合唱团、各篇章节目演职人员
8			网络保障	1	直播网络
9			医护人员	0.1	医护人员、医药箱
10			设备租赁费	6	含演出音响设备、灯光、话筒租赁、钢琴租赁
11			服装道具租赁及运输费用	3	演出节目服装道具城际运输费及西安市内运输费用
12		永兴坊文化街区	主体舞台舞台搭建	1	舞台造型及台面防滑板、设备搭建等
13			背景喷绘板	0.5	背景喷绘板、台口喷绘设计及制作搭建
14			音响设备租赁	3	含演出音响设备、话筒租赁
15			物料制作、氛围营造	1.9	主题氛围营造物料、喷绘、桁架等

16		编创费	1	导演组、文案撰稿费用等
17		本地节目排练及演出费用	0.8	演出节目排练费、歌手费用等
18		现场视觉设计	1.5	logo 及应用设计，含主海报、预热图、活动图、各项物料设计
19		服装道具租赁及运输费用	1.5	演出节目所需在西安本地租赁的服装、道具费用及其运输费用
20		主体舞台设备搭建	1	舞台造型及台面防滑板、设备搭建等
21		背景喷绘板	1	背景喷绘板、台口喷绘设计及制作搭建
22		音响设备租赁	3	含演出音响设备、话筒租赁
23		后台演员化妆帐篷搭建	1	演员换服装、化妆帐篷搭建
24		物料制作、氛围营造	1.85	主题氛围营造物料、喷绘、桁架等
25		编创费	1	导演组、文案撰稿费用等
26		本地节目排练及演出费用	0.9	演出节目排练费、歌手费用等
27		服装造型服务	0.35	服装、化妆造型、道具人员
28	现场视觉设计	1.5	logo 及应用设计，含主海报、预热图、活动图、各项物料设计	
29	节目单设计及制作	0.4	活动节目单设计及制作费	
30	演职人员工作证设计及制作	0.3	演员、工作人员、领导嘉宾等工作证、车证设计制作	
31	服装道具租赁及运输费用	1.5	演出节目所需在西安本地租赁的服装、道具费用及其运输费用	
小计：			57.76	
1	后勤保障	住宿费	6.96	演职人员酒店住宿费用
2		交通费	13.78	演职人员飞机、高铁等城际交通费

3			大巴车	8	演员及工作人员排练演出大巴车费用（含接送站/机场）及使用超时费用）
4			别克 GL8、考斯特租赁		嘉宾接待车辆费用
5			餐费演员	6.77	演职人员用餐费用
6			餐费嘉宾	0.67	嘉宾用餐费用
8	团队后勤保障及工作人员服务费用		后勤保障服务费用：统筹协调各板块工作组进行后勤保障工作，按照“精准、细致、周到、节约”的原则做好接待、演出等后勤保障工作	8.94	接待保障：机场、高铁站负责嘉宾、演职人员接送站服务；酒店入住人员负责签到、资料发放、登记等工作； 演出保障：舞台监督、演员统筹、舞美技术人员、装置等演出现场保障； 后勤保障：负责嘉宾及演职人员用餐、车辆调度、住宿等相关保障工作
9	保障用品		接机牌、报道背景板、纸巾等	1	机场、高铁站接站指示、手举牌、横幅、大巴车标识、酒店签到处等
小计：					46.12
1	宣传	物料设计	整体 VI 设计	6	logo 及应用设计，含主海报、舞台 LED 异形大屏、预热图、活动图、各项物料设计、倒计时海报、各景区广告海报、各平台及端口直播图片、社媒图片等新媒体设计
2			活动主题宣传片制作	5	策划、拍摄及制作、脚本撰稿、导演、配音演员、海报尺寸+现场大屏尺寸
3		主宣传费用	传统媒体、电视媒体（西安电视台推广）.	7	全国各大新闻媒体客户端优质发布，不少于 100 条/西安电视台原点新闻全程专题发布/预热稿件、新闻通稿撰稿 不少于 6 篇（预热期 3 天）；节目预告、动画预热视频制作、活动预告短视频素材制作剪辑；前期预热社媒发布、相关推广视频号发布短视频，每日不少于 2 条
6			短视频制作及发布	6	新文艺群体、抖音、小红书营销推广及流量采买，自媒体、邀请相关推广视频号推流及发布



7				8	节目排练、彩排；演职人员接机站拍摄； 主场活动直播+录制（1场）：推流地址直播间创建，主会场4机位+1航拍，导播台，直播平台使用费； 每场活动全记录+后期短视频制作； 每场活动不少于2条短视频，1条全记录视频
8				4	巡演短视频录制（1场）：3机位+1航拍，导播台； 巡演短视频录制（1场）：3机位+1航拍，导播台； 每场活动全记录+后期短视频制作； 每场活动不少于2条短视频，1条全记录视频
9				1	1场直播平台（新浪）推流及活动现场直播网络保障
10			照片直播	3	3场活动照片图片直播，含航拍，每场活动平均不少于3个机位；培训现场拍摄1个机位。
小计：				40	
1	综合保障	物料制作	资料汇编	5	包含活动方案撰写、排版、印刷费；版权保护资料使用费；材料选编、包装，外出调研、收集活动信息产生费用；
2			证件制作		演出工作证件设计及制作费
3			手提袋、文印、雨伞		活动演职人员及嘉宾报道领取
4			会议手册、演员手册		活动演职人员及嘉宾报道领取
小计：				5	
1	其他费用	人员保险费用	所有演职人员安全意外险	0.7	演职人员商业意外险费用
小计：				0.7	
合计：				149.58	
税费（3.39%）				5.07	
总计费用：				154.65	